安庆市教育体育局

**关于开展2019年全市治理在职教师有偿**

**补课专项行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市直各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委安徽省教育厅关于继续开展“铸师魂、守师道、立师表”专题教育活动的通知》(皖教工委函[2019] 102 号)、《关于印发<安庆市开展“师德师风建设提升工程”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教体人[2019] 169号)、《严禁中小学校和在职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的规定》(教师[2015] 5号)文件精神，进一步规范教师从教行为，树立教师队伍的良好形象，坚决纠正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教育行风问题，决定开展在职中小学校教师有偿补课专项治理行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专项治理范围

全市中小学校(含幼儿园、中等职业学校、民办学校)在职教师。

二、专项治理内容

(一)在职中小学教师组织、推荐和诱导学生参加校内外有偿补课;

(二) 在职中小学教师参加校家长、家长委员会等组织的有偿补课;

(三)在职中小学教师为}校外培训机构和他人介绍生源、提供相关信息。

三、专项治理安排

（一)开展专项治理

1.动员部署(2019年7月)

组织学习。汇编师德师风学习资料，召开各地各校广大教职工会议，认真学习教育部《严禁中小学和在职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的规定》、?《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安庆市中职中小学 (幼儿园)教师师德考核负面清单》(下称“准则”)等相关文件精神，使中小学校广大教职工了解从事有偿补课的有关规定要求，充分认识治理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

全面动员。各地各校要结合实际，制定专项治理工作方案，落实工作责任，召开动员会议。并要通过校园网、广播、橱窗、展板、电子屏幕等形式，广泛宣传治理在职教师有偿补课专项行动，形成强大的舆论氛围。教育行政部门要与学校签订师德承诺书，学校要与教师签订师德承诺书，并做好存档。

2.全面检查(2019年7月-12月)明察暗访。各地要组织机关人员、行风监督员、责任督学、社会有关人士等组成的检查组，进行明察暗访，重点紧盯节假日、双休日等时间节点，对在职中小学教师开展全面检查和重点抽查。

严肃查处。要发现一起、查处一起、曝光典型案件。对监管不力、问题频发、社会反响强烈的中小学校，要严格追究其主要负责人的责任。对在课堂上故意不完成教育教学任务、课上不讲课后讲并收取补课费的，以及打击报复不参与有偿补课学生等严重违纪、败坏师德的行为要重点查办，实行“零容忍。”市教体局将组成专项督查组，不定期通过明察暗访、召开座谈会等方式了解各县(市、区)、直属单位的活动开展情况和在职教师从事有偿补课的情况。根据群众投诉情况，对违纪违规行为认真查处，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二)建立有关制度

1.工作月报制度。各地要围绕专项治理内容，认真剖析典型案例，分析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每月及时报送专项治理查处等情况。

2.整改问责制度。各地对检查出的问题，要登记造册、建立台账，形成整改问题、措施、责任清单，确保整改到位。要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头，实行师德问题“零容忍”。对监管不力、问题频发、有令不止的学校和地方，要追究主要负责人或教育行政部门分管负责人的责任。

四、责任追究

(一)学校在职教师从事有偿补课，在社会上造成不良影响的，主管教育行政部门对学校进行通报批评，取消学校当年评先评优资格。获市级示范学校的，限期责令整改，情节严重的，撒消称号;获省级示范学校的，限期贵令整改，情节严重的，市教体局报送至省教育厅，建议撒销称号。

(二)学校有在职教师从事有偿补课，一 年内被发现并查实两起以上(含两起)，或者被发现并查实但不及时按规定处理的中小学校，要追究学校主要领导责任，取消校长年度考核评优资格;造成严重影响的，根据管理权限，层级上报，调离校长岗位。

(三)教师从事有偿补课一经查实，一律退回违规所得，记入教师个人信用档案，作为师德考核、年度考核、教师资格定期注册、教师职务聘任、岗位聘用、评先评优的重要依据，实行“一票否决”，并视其情节严重，分别给予批评教育、诫勉谈话、责令检查、通报批评、调离原学校直至相应的行政处分。

(四)未列举的相关责任追究事宜，根据《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事业单位人事管理 条例》、《中华人民共国教师法》、《中 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教师[2014]1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安庆市在职教师有偿补课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组长由市教体局主要负责同志担任，副组长由分管纪检、人事、基教、民教、职成的领导担任，成员为市纪委监委派驻市教体局纪检组副组长，市教体局人事、基教科、民教、职成主要负责同志。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有偿补课专项治理工作。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市直学校要成立相应领导小组，加强领导，精心安排，层层抓落实，扎实有序开展有偿补课专项治理活动。

**(二)落实工作责任。**各地各校要把在职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作为一项教育行风建设的重点工作，认真履行有偿补课专项治理工作责任，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将任务细化分解到部门，责任落实到个人，建立层层管理责任制。并认真总结，完善制度，形成治理在职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的长效机制。

**(三)设立监督体系。**各地各校要将在职教师师德师风情况纳入年度考核、职务评审、岗位聘用。同时设立公开的举报箱，公布举报电话，及时受理群众对在职中小学教师从事有偿补课的投诉、举报。对有明确线索的投诉、举报，及时检查并公开处理结果，接受社会监督。情况属实的，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及时处理。

安庆市在职教师有偿补课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

电话: 5512846; 5513823; 5514248邮箱: aqjyrsk@163. com

安庆市教育体育局

2019年7月16日